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资金利用率及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为期 1 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10 月 25 日

注册地点：东莞市麻涌镇新基村

法定代表人：赵习军

注册资本：2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玻璃深加工制品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49,779,965	1,038,603,0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555,636	468,852,301
	2018 年年度	2017 年年度
营业收入	909,090,550	945,776,185
营业利润	74,320,886	47,446,564
净利润	65,406,546	41,741,285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以上被担保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上述担保符合南玻集团整体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目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222,902 万元，占 2018 年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910,315 万元的 24.49%，占总资产 1,911,423 万元的 11.66%。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